

《儿童应用行为分析服务规范》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一、目的和意义

应用行为分析(Applied Behavior Analysis)是从心理学行为学派所发展而出的具有实证支持的专业康复治疗和教育体系。在各国,应用行为分析的原则在普通教育、自闭症干预、智力和发展障碍、多动症、运动障碍、脑损伤、药物依赖、痴呆、育儿、健康管理等众多领域中被广泛应用。在我国多用于患有自闭症、有行为问题、肢体残疾及发育迟缓等特殊儿童身上。

随着社会和经济的发展,各级政府对未成年人康复事业的投入不断加大,各类康复服务机构相继成立。但由于缺乏系统的规范,相当一部分服务提供机构存在服务不规范的问题,迫切需要专业指导,规范儿童康复机构建设,合理设置服务内容和完善服务流程,从而提高对有特殊教育需要的未成年人的康复服务能力。

二、任务来源

《儿童应用行为分析服务规范》(后文简称《规范》)在中国残疾人康复协会2020年第一批团体标准制定计划中列为团体标准制定计划,项目编号为CARD202003,旨在推动应用行为分析服务的标准化工作。

三、主要工作过程

中国残疾人康复协会组织具有多年应用行为分析服务经验的国内外专家担任本《规范》的起草工作,并由本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北京大学第六医院郭延庆教授担任《规范》编制的首席专家,编制团队成员多年来承担行为分析的临床、教学和科研工作,具有良好的专业基础和实践经验。

在《规范》编写工作筹备期间，编制团队就编制内容的框架和内容进行了专项研讨，在确定整体架构后，编制团队成员对国内外应用行为分析服务提供的情况进行了调研，并结合当前我国对应用行为分析服务的需求，在整合多方资源的基础上撰写本稿，并在团队内部进行多次讨论和修订。在标准立项审查会上专家对标准名称提出修改建议，《儿童应用行为分析为基础的服务规范》改为《儿童应用行为分析服务规范》突出对行为服务的规范。

《规范》成稿后，编制团队与中残联领导及研讨修正专家队伍就编写内容的主次以及内容的添加删减进行了深入探讨，进一步完善了具体内容，形成征求意见稿。

四、主要条款、技术指标的说明

《儿童应用行为分析服务规范》从建档、到评估、及时干预、有效的干预、康复机构的规范建设与完整服务流程、全面开展康复服务应包括的内容等，还包括与康复相关的服务人员配置和服务效果与质量监督。既便于残联行政联管理人员和康复服务人员理解，也利于各类康复机构参照执行。

五、与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不违背现行的法律、法规。参考国际共识的原则，制定规范的应用行为分析服务规范，为政府购买康复服务和家长选择适合的康复服务提供支持和指导。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七、采用国际标准的程序及说明

无